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營業決算評估報告目錄

頁次

- 一、111 年度決算淨利仍高度仰賴業外收益之挹注，且多角化經營成效容待提升，允宜積極檢討提升相關經營績效 1
- 二、自營農場每公頃蔗產量未如約耕農場，允宜持續研謀改進，以降低生產成本 4
- 三、迄 111 年底尚有 6 成抵價地閒置未利用，允宜積極活化以提升土地運用效益 7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營業決算評估報告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糖公司)111 年度決算營業收入 288 億 7,590 萬 4 千元、營業成本 228 億 9,734 萬 1 千元、營業費用 42 億 2,757 萬 7 千元、營業外收入 36 億 2,777 萬 9 千元、營業外費用 29 億 2,250 萬 8 千元、所得稅費用 2,806 萬 8 千元，本期淨利 24 億 2,818 萬 9 千元，較預算淨利 46 億 4,474 萬元減少 22 億 1,655 萬 1 千元(減幅 47.72%)。謹就 111 年度決算相關問題研析如下：

一、111 年度決算淨利仍高度仰賴業外收益之挹注，且多角化經營成效容待提升，允宜積極檢討提升相關經營績效

台糖公司 111 年度決算營業收入 288.76 億元、營業成本 228.97 億元、營業費用 42.28 億元、營業利益 17.51 億元。經查：

(一)迄 111 年度獲利仍高度仰賴處分不動產利益之挹注

台糖公司 111 年度決算營業收入 288.76 億元及營業利益 17.51 億元，較預算數分別增加 3.62 億元及 7.15 億元，惟本期淨利 24.28 億元較預算數減少 22.17 億元，主要係因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0.22 億元，低於 111 年度預算數之 41.15 億元(詳表 1)。詢據該公司表示略以，其出售土地多係配合政府機關興辦公共工程或經濟建設需要，111 年度主要係茶葉改良場南遷後未予辦理徵收或價購，致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未如預期。然該公司 108 至 111 年度決算淨利介於 24.28 億元至 45.67 億元間，其中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則介於 10.22 億元至 23.47 億元間，獲利高度仰賴處分不動產利益之挹注。

(二)多角化事業部分於 108 至 111 年度均虧損或營業利益有限，有待積極提升營業績效

1. 台糖公司早期以產銷砂糖及發展糖業副產品為主，為改善砂糖業務長期虧損而陸續關閉糖廠，並經營多角化事業，陸續

成立砂糖、土地開發、資產營運、生物科技、精緻農業、油品、畜殖、休閒遊憩、商品行銷、環保事業及量販等事業部；嗣量販事業部因未達經濟規模致長期虧損，於 108 年 6 月停止營業，而環保事業部因岡山及崁頂焚化廠分別於 110 年 11 月及 12 月屆期，而歸還高雄市及屏東縣政府，並於同年結束業務。

2. 該公司多角化經營多年，惟成效未彰，茲評析如下：

(1) 土地開發及資產營運等 2 事業部 111 年度決算營業利益分別為 16.53 億元及 8.59 億元，合共 25.12 億元，仍續為該公司營業利益之主要貢獻事業部；而畜殖及精緻農業等 2 事業部則連年虧損，其中畜殖事業部虧損更擴增為 5.61 億元¹；至其餘事業部 111 年度決算營業利益介於 0.05 億元及 1.84 億元間，除休閒遊憩事業部由虧轉盈外，餘均較 110 年度衰退（詳表 2）。

(2) 該公司 111 年度整體營業利益率 6.06%，係 108 年度以來最高，惟主要仍係土地開發及資產營運等 2 事業部之貢獻，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56.55%及 33.81%；其他事業部除休閒遊憩事業部營業利益率 6.67%優於 108 至 110 年度外，餘砂糖、油品、商品行銷、生物科技等 4 事業部均遜於 110 年度，且與 108 及 109 年度相較亦未見顯著增長，至精緻農業及畜殖等 2 事業部則仍持續虧損（詳表 3）。爰該公司雖多角化經營多年，惟營業利益仍主要來自土地開發及資產營運，其餘事業部或長期虧損或營業利益有限，多角化經營事業成效尚待提升。

¹ 詢據台糖公司表示，畜殖事業部 111 年度主要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及俄烏戰爭影響，大宗穀物原料價格持續上揚，國內豬隻飼養成本增加，致營業虧損增加。

表 1 台糖公司 108 至 111 年度收支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108 年度 決算	109 年度 決算	110 年度 決算	111 年度		
				預算	決算	預決算差異
營業收入	264.31	254.92	271.64	285.14	288.76	3.62
營業利益	12.45	13.70	13.55	10.36	17.51	7.15
本期淨利	27.43	45.67	39.08	46.45	24.28	-22.17
處分投資性 不動產利益	21.29	22.85	23.47	41.15	10.22	-30.93

資料來源：台糖公司提供。

表 2 台糖公司 108 至 111 年度各事業單位營業利益概況表 單位：億元

事業部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土地開發	12.22	14.05	10.71	16.53
資產營運	4.99	5.19	4.63	8.59
砂糖	-0.69	1.30	1.93	1.84
油品	1.04	1.51	1.58	1.24
商品行銷	0.54	1.19	1.43	0.98
休閒遊憩	0.15	-0.49	-0.47	0.55
生物科技	0.06	0.04	0.11	0.05
精緻農業	-0.63	-3.51	-1.79	-1.32
畜殖	-2.74	-1.77	-2.57	-5.61
全公司合計	12.45	13.70	13.55	17.51
土地開發及資產 營運小計	17.21	19.24	15.34	25.12

說明：上表所列事業部別之營業利益加總數與全公司合計數存有差異，係為利比較，僅列示 111 年度存續事業部營業利益，未列入物流中心、停車場、運輸等未隸屬事業部之單位及 110 年度結束營業之環保事業部等。

資料來源：台糖公司提供。

表 3 台糖公司 108 至 111 年度各事業單位營業利益率概況表 單位：%

事業部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土地開發	53.84	56.94	51.00	56.55
資產營運	23.72	24.75	22.14	33.81
砂糖	-1.50	2.70	3.63	2.97
油品	1.31	2.43	2.16	1.56
商品行銷	1.79	3.37	3.76	2.48
休閒遊憩	1.71	-6.61	-6.98	6.67
生物科技	5.11	2.03	5.91	2.21
精緻農業	-10.26	-69.16	-29.41	-19.63
畜殖	-10.62	-6.99	-9.54	-21.62
全公司合計	4.71	5.37	4.99	6.06

資料來源：台糖公司提供。

綜上，台糖公司為改善砂糖事業長期虧損而推動多角化經

營，惟經營成效未能彰顯，近年仍以土地資產開發運用為主要獲利來源，部分事業部於 108 至 111 年度均虧損或營業利益有限，允宜積極提升本業經營績效。

二、自營農場每公頃蔗產量未如約耕農場，允宜持續研謀改進，以降低生產成本

台糖公司 111 年度決算砂糖事業部營業收入 61 億 9,857 萬元，營業成本及費用 60 億 1,458 萬 3 千元，營業利益 1 億 8,398 萬 7 千元。經查：

(一)111 年度公司糖損失 3 億 5,894 萬元，每公噸生產成本較 109 及 110 年度分別高出 1 成餘及 2 成餘

1. 台糖公司砂糖事業產品分為公司糖(含自耕糖及約耕分得糖²)及精煉糖。目前精煉糖係由其精煉糖廠以進口原料糖精煉製成，而公司糖則由善化及虎尾糖廠產製，料源以該公司自營農場甘蔗為主、蔗農為輔。該公司配合政府政策，適時調節砂糖售價，自行吸收價差，以穩定物價，並於自產糖廠推廣約耕種蔗，以保證糖價收購農民分得糖，以照顧蔗農，穩定農村經濟。
2. 台糖公司 111 年度每公噸砂糖內銷售價 2 萬 3,254 元，而公司糖每公噸生產成本 3 萬 3,276 元，每公噸損失約 1 萬元，損失總額則高達 3 億 5,894 萬元(詳表 1)。觀公司糖銷量以自耕糖為主，占 8 成餘至 9 成餘，其中自耕糖 111 年度每公噸生產成本 3 萬 2,641 元，雖較約耕分得糖每公噸生產成本 3 萬 7,120 元低，惟較 109 及 110 年度分別高出 11.98%及

²依台糖公司提供資料，約耕分得糖係蔗農依據台糖公司蔗作契約基準，將甘蔗原料送至該公司糖廠壓榨製糖後，按分糖辦法，台糖公司分得 45%，蔗農分得 55%。

23.45%。

表 1 台糖公司 109 至 111 年度公司糖每公噸砂糖售價及成本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元；公噸；%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價/公噸	18,808.19	20,492.05	23,254.48	
生產成本/公噸	29,713.94	27,098.44	33,276.20	
損失/公噸(A)	-10,905.75	-6,606.39	-10,021.72	
銷售 糖量	自耕糖(B)	42,073.67	42,047.99	30,739.71
	約耕分得糖(C)	3,216.56	4,904.86	5,076.49
	小計(D=B+C)	45,290.23	46,952.85	35,816.20
	自耕糖占比(B/D)	92.90	89.55	85.83
公司糖總損失 (AxD) (千元)	-493,924	-310,189	-358,940	
自耕糖每公噸生產成本	29,148.02	26,441.50	32,641.40	
約耕分得糖每公噸生產成本	37,116.33	32,730.25	37,120.09	

說明：台糖砂糖售價為全公司砂糖(自耕糖、約耕分得糖、收購蔗農糖、精煉糖)之對外銷售價，包含內銷及外銷，其中外銷比例甚低，如 111 年度外銷數量比例僅 0.03%。

資料來源：台糖公司提供。

(二)已採行增進蔗產量，降低生產成本措施，惟迄 111/112 年期善化及虎尾糖廠自耕農場每公頃產蔗量分別僅為約耕農場之 89.27%及 75.96%

1. 台糖公司「自營農場 3 年增產方案」於 107/108 年期結束後，仍持續推動機械種蔗作業，並採取以下措施，以增進蔗產量，降低自耕糖原料生產成本：(1)加強宿根³缺株補植工作，以增加蔗園留宿次數及增加宿根單位產量；(2)改變以往 21 噸卡車下田搬運甘蔗模式，改採曳引機拖掛蔗廂車下田搬運原料，減少對蔗畦破壞及壓實，提高宿根甘蔗存活率；(3)推行 GPS 自動導航以協助機械種蔗，精準控制植行且減少耕作次數，並解決新進人員駕駛經驗不足問題，確保作業品質；(4)調整種植別比例，增加宿根面積，適當調整秋新植種植面積，

³宿根栽培或稱為再生栽培，是在收割單子葉植物之作物時，只割取大部份地上部，但保留根部及生長中之芽尖完整，俾植物再繼續生長，並於下一季度重新長出作物之農業栽培法(參維基百科，

<https://zh.wikipedia.org/zh-tw/%E5%AE%BF%E6%A0%B9%E6%A0%BD%E5%9F%B9>)。

降低秋新植種植易遭遇颱風或大豪雨災害損失及風險，減少種蔗前各項整地費用，俾降低噸蔗生產成本。

2. 台糖公司善化及虎尾自營農場 109/110 年期每公頃蔗產量分別為約耕農場之 62.98%及 72.53%，至 111/112 年期已增為 89.27%及 75.96%(詳表 2)；自營農場每公頃蔗產量雖已與約耕農場拉近，然迄 111/112 年期仍未及約耕農場，尤其虎尾糖場每公頃蔗產量僅為約耕農場之 7 成 5，允宜持續精進提升。

表 2 台糖公司自營及約耕農場 109/110 年期至 111/112 年期每公頃蔗產量概況表

單位：公頃；公噸；%

項目		製糖期		109/110 年期實績		110/111 年期實績		111/112 年期實績	
		面積及產量	A/B×100%	面積及產量	A/B×100%	面積及產量	A/B×100%		
善化糖廠	自營農場	原料面積	3,014.63	62.98	2,725.93	67.26	2,276.48	89.27	
		產蔗量	214,412		153,739		173,326		
		每公頃產蔗量 A	71.12		56.40		76.14		
	約耕農場	原料面積	577.97		728.80		706.09		
		產蔗量	65,270		61,111		60,222		
		每公頃產蔗量 B	112.93		83.85		85.29		
虎尾糖廠	自營農場	原料面積	3,071.44	72.53	3,000.13	66.05	2,950.38	75.96	
		產蔗量	237,874		209,152		206,345		
		每公頃產蔗量 A	77.45		69.71		69.94		
	約耕農場	原料面積	469.54		592.70		751.98		
		產蔗量	50,138		62,555		69,233		
		每公頃產蔗量 B	106.78		105.54		92.07		

資料來源：台糖公司提供。

綜上，台糖公司配合政府政策適時調節砂糖售價，並自行吸收價差，111 年度公司自耕糖每公噸生產成本較 109 及 110 年度分別高出 1 成餘及 2 成餘，決算損失亦增為 3 億 5,894 萬元，該公司近年雖已採行降低自耕農場甘蔗生產成本之措施，惟善化及虎尾糖廠自營農場每公頃產蔗量僅及約耕農場之 8 成 9 及 7 成 5，允

宜持續提升蔗產量，以降低生產成本。

三、迄 111 年底尚有 6 成抵價地閒置未利用，允宜積極活化以提升土地運用效益

台糖公司 111 年度決算「營業外收入－其他營業外收入－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10 億 2,212 萬 8 千元。經查：

(一)迄 111 年底持有土地面積占原接管面積之 4 成，主要係配合政府政策予以處分

台糖公司自民國 35 年接管 11 萬 8,206 公頃土地，歷年累計增加土地面積 6,770 公頃，減少土地面積達 7 萬 5,600 公頃，迄 111 年底土地面積已減為 4 萬 9,376 公頃(詳表 1)，占原接管面積之 41.77%。爰該公司約 6 成土地已予處分，主要係被動配合政府政策辦理，惟現行持有土地之運用良窳影響資產效益仍鉅。

表 1 台糖公司迄 111 年底土地面積增減概況表 單位：公頃

歷年土地面積消長情形	面積
一、接管土地面積	118,206
土地減少面積	75,600
36 年撥還前長官公署	8,739
41~59 年劃交放領	40,336
42 年撥交輔導會土地	2,391
52 年撥交國家安全局	104
53 年撥交原住民使用	99
61 年捐贈國有財產局	1,492
歷年出售	19,951
歷年重劃、區段徵收產權減少	2,488
土地增加面積	6,770
64 年~70 年開墾河川地	1,747
49 年開墾海埔地	1,030
收購民地	3,023
80 年合併台金公司土地	265
83 年政策性價購台機土地	4
區段徵收分回抵價地	701
二、迄 111 年底土地面積	49,376

資料來源：台糖公司提供。

(二)94 至 111 年領回抵價地約 6 成仍閒置，其中 8 成已 13 年未使用

1. 按政府基於土地整體開發利用，帶動地方經濟成長及提升國家競爭力，透過區段徵收方式以取得公共設施用地，施作相關公共工程以加速公共建設之興建，並使土地所有權人共享開發效益；而台糖公司配合政策參與區段徵收領回之抵價地係依區位發展需求及趨勢，分期辦理合建開發或研議自建出租住宅，及規劃辦理公開標租或設定地上權方式運用。
2. 該公司 94 至 111 年被徵收土地面積計 913.13 公頃，領回抵價地 283.3 公頃，而迄 111 年底所領回抵價地計有 175.13 公頃閒置未使用(詳表 2)，占 61.82%；詢據台糖公司表示略以，大部分閒置抵價地位處市郊，因人口及大型投資較少，商業機能尚未成熟，且少子化致人口負成長而減緩開發速度等因素，致多次招標活化成果未如預期。惟上述閒置之抵價地於 95、96 及 98 年即已領回且迄今閒置者分別為 52.2 公頃、70.52 公頃及 20.42 公頃，合共 143.14 公頃，占全部閒置領回抵價地之 81.73%，即大部分閒置之抵價地已逾 13 年未使用，允宜積極妥處以提升土地利用效能。

表 2 台糖公司 94 至 111 年度經徵收後發還土地利用概況表

單位：公頃；%

年 度	被徵收土地面積	領回抵價地面積 (a)	閒置未使用土地	
			面積(b)	占比(c=b/a)
94	2.30	1.09	0.00	0.00
95	462.17	116.79	52.20	44.70
96	223.08	89.00	70.52	79.24
97	0.00	0.00	0.00	0.00
98	86.25	32.87	20.42	62.12
99	0.01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101	0.00	0.00	0.00	0.00
102	0.53	0.32	0.26	81.25
103	0.00	0.00	0.00	0.00

年 度	被徵收土地面積	領回抵價地面積 (a)	閒置未使用土地	
			面積(b)	占比(c=b/a)
104	0.00	0.00	0.00	0.00
105	15.32	7.70	2.67	34.68
106	0.00	0.00	0.00	0.00
107	68.15	26.76	20.29	75.82
108	0.00	0.00	0.00	0.00
109	4.06	1.93	1.93	100.00
110	0.12	0.08	0.08	100.00
111	51.14	6.76	6.76	100.00
合計	913.13	283.30	175.13	61.82

說 明：本表之年度係實際領回抵價地之年度；被徵收土地面積為台糖公司參與區段徵收開發之土地面積；發還土地指領回抵價地之面積。

資料來源：台糖公司提供。

綜上，台糖公司原接管之土地 11 萬 8,206 公頃，迄 111 年底約 6 成已予處分，多係配合政府政策辦理，然自 94 年至 111 年底被徵收而領回之抵價地尚有 6 成仍閒置，且其中約 8 成已逾 13 年未使用，允宜積極活化以提升土地利用效益，俾增進資產運用價值。

(分機：8653 江穗美)